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报告

委托单位： 青岛市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

评价机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06 月



目 录

一、	项目概况	3
(一)	项目立项背景	3
(二)	项目立项依据	3
二、	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基本情况.....	4
(一)	抽查复核目的	4
(二)	抽查复核依据	4
(三)	抽查复核方法	5
(四)	抽查复核标准	5
(五)	抽查复核对象和范围.....	5
三、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5
(一)	总体情况.....	5
(二)	预算执行情况	6
(三)	《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总得分及评价等级.....	7
(四)	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8
四、	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情况	8
(一)	差异率整体情况	8
(二)	项目决策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8
(三)	项目过程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0
(四)	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2



(五)	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3
(六)	抽查复核发现的问题	14
1、	购买的设备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	14
2、	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资金使用效率低	15
(七)	意见建议.....	15
1、	购买的设备应于验收当月入账，并于次月计提折旧.....	15
2、	遵守合同规定履约支付资金.....	15
五、	评价单位盖章和人员签字	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报告

中兴华专字（2022）第 030027 号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青岛市城市排水监测站始建于 1984 年，隶属于青岛市排水运营服务中心，位于青岛市团岛三路 8 号。

2010 年《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的颁布和实施，青岛市排水监测站接受主管部门委托，负责对青岛市辖区内排入城市排水设施的排水户污水的水质和水量进行监督检查，为城市排水设施的有偿正常使用提供有关的监测数据和资料；负责排海暗渠口、河道流域的污水排放的监督和监测工作。

为了改善和提高城市生态文明建设，国家及山东省不断提出更新和完善城市污水及污泥监测标准和检测手段，对排水监测工作不断提出新的要求，因此 2021 年青岛市财政局下拨 150 万元项目资金用于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以确保其更好执行青岛市政府赋予的监督监管职能。

（二）项目立项依据

- 1、 《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
- 2、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和 2021 年度排水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的通知》；
- 3、 《青琴工询字（2021） 043 号》预算评审报告；
- 4、 青排发[2021]1 号《青岛市排水事业发展中心关于下达青岛市城市排水监测站 2021 年监测任务的通知》；
- 5、 《关于增加李村河污水处理厂监测任务的通知》；
- 6、 其他相关政策法规。

二、 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基本情况

（一） 抽查复核目的

通过对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资金单位自评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复核，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提高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 抽查复核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的财政相关文件包括：

- 1、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2、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3、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三）抽查复核方法

为保证评价工作的科学性，根据预算部门及单位提供的材料，采取资料审核及现场勘查等方式抽查复核。

（四）抽查复核标准

根据《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具体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70~80 分（含 7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为“差”。

（五）抽查复核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资金支出，涉及资金共计 150 万元。绩效评价范围为该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三、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完整规范且报送、审核及时。

根据《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该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3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 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共涉及预算资金 150 万元，经青岛琴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评审，出具青琴工询字【2021】第 043 号审核报告，项目审定值 148 万元。据此进行公开招标，签订合同，安排项目实施，中标金额 138.925 万元。2021 年申请除 5%质保金外其余 95%款项，金额 131.98 万元，已全部下达，资金下达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资金下达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下达文件	交易流水号	下达资金
1	青水务[2021] 关于拨付财政经费的请示	13553-3719869101vpo56o77	1,319,787.00

2021 年实际执行合同金额 30%计 41.6775 万元，经查看验收单，购买的设备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验收完毕，根据合同条款应支付但尚未支付 65%验收款，资金使用情况见表 2：

表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资金用途	合同金额	支付日期	支付金额
1	全自动水分灰分测定仪	568,500.00	2021-12-28	170,550.00
2	实验室预处理系统	559,750.00	2021-12-28	167,925.00
3	电位滴定分析仪	261,000.00	2021-12-28	78,300.00



	合计	1,389,250.00		416,775.00
--	----	--------------	--	------------

(三) 《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总得分及评价等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自评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绩效目标（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资金投入（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2
		预算执行率	——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组织实施（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更新购买设备数量≥3项	1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更新购买设备合格率100%	5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设备购置成本控制数≤150万元	5
效益（35分）	项目效益（25分）	经济效益	排水水质监测数≥6万个	15
		社会效益	样品处理质量监测任务完成率100%	5
			排水水质监测实验室监测工作能力提升	5
	可持续影响（2分）	政策可持续性	——	1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维护保养机制健全性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自评得分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90%	8
合计				93

注：（1）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131.98万/131.98万）*100%=100.00%

（2）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41.6775万/131.98万）*100%=31.58%

（四）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指标值	复核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购买设备数量	≥3项	≥3项	3项
	质量指标	更新购买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底	2022年12月底	不适用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控制数	≤150万元	≤150万元	138.9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排水水质监测数	≥6万个	≥6万个	61428个
	社会效益指标	样品处理质量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排水水质监测实验室监测工作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保养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100%

四、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情况

（一）差异率整体情况

自评得分93分，复核得分93分，无差异。

（二）项目决策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国民经济相关规划，严格按照《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青排发[2021]1 号《青岛市排水事业发展中心关于下达青岛市城市排水监测站 2021 年监测任务的通知》、《关于增加李村河污水处理厂监测任务的通知》，进行相关任务所需水质检测设备的购买工作，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获得《青岛市水务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和 2021 年度排水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的通知项目》、《2021 年排水监测站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预算评审申请报告》及《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拨付财政经费的请示》文件，审批材料较完善。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金额资金量匹配，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执行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明确可衡量，同时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

指标，且与项目目标任务匹配。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获得第三方青岛琴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青琴工询字（2021）043 号预算评审报告，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资金根据青琴工询字（2021）043 号预算评审报告，进行合理分配。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三） 项目过程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是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经现场考察核实，2021 年度排水监测站实验室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150 万元，经青岛琴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评审，出具青琴工询字（2021）第 043 号预算评审报告，项目审定值 148 万元。据此进行公开招标，签订合同，安排项目实施，中标金额 138.925 万元。2021 年申请除 5%质保金外其余 95%款项，金额 131.98 万元，已全部下达，资金到位率 100%。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2、 预算执行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是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经现场考察核实，2021 年实际执行合同金额 30%计 41.6775 万元，经查看验收单，购买的设备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验收完毕，根据合同条款应支付但尚未支付 65%验收款，预算执行率 31.58%。该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拨付财政经费的请示》下拨款项进入专门账户，专款专用，未发现项目实施单位截留、挪用和挤占项目资金问题，资金的核算和使用符合规定。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6 分，是考核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经现场考察核实，获得项目实施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实施细则》，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该指标实际得分 6 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6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该项目的采购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招标并确定了相应的供货商，并签订了相应的供货合同明确了采购明细；项目相关资料齐全，保存完好。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6 分。

（四）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实际完成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10 分，项目计划更新购买设备数量 ≥ 3 项。经现场考察获取招标公告、合同、验收单及付款凭证回单等相关文件，以及进行设备实物盘点，项目实施单位实际购买 3 项设备：全自动水分灰分测定仪、实验室预处理系统以及电位滴定分析仪。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0 分。

2、质量达标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项目计划更新购买设备合格率 100%。经现场考察核实，3 项设备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验收完毕并出具验收单，且现场设备运行平稳，2021 年检测水质结果均具有法律效力，获得青岛市排水管理处认可。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3、完成及时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项目计划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底。经现场考察核实，由于设备的质保属性，合同规定 5%质保金于设备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支付，但同时规定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支付 30%款项，于到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 7 日内支付至 95%款项。根据获取的验收单发现，3 项设备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验收完毕，项目执行单位考虑固定资产尚未度过平稳运行期，截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现场考察之日仍未支付剩余 65% 款项。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0 分。

4、成本节约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项目计划设备购置成本 \leq 150 万元。经现场考察获取招标公告、合同、验收单、付款凭证等相关文件，实际合同签订金额共 138.925 万元，其中：全自动水分灰分测定仪 56.85 万元、实验室预处理系统 55.975 万元、电位滴定分析仪 26.10 万元。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五）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15 分，项目计划排水水质监测数 \geq 6 万个。经现场考察核实，获取青岛市排水管理处认可的《2021 年排水任务监测数据统计报表》，月份加总得出 2021 年共完成监测数据 61428 个。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5 分。

2、社会效益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10 分，其中：

（1）项目计划样品处理质量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经现场考察核实，获取青排发〔2021〕1 号《青岛市排水事业发展中心关于下达青岛市城市排水监测站二〇二一年监测任务的通知》、《关于增加李村河污水处理厂监测任务的通知》、青岛市排水管理处认可的《2021 年排水任务监测数据统计报表》，2021 年质量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2）项目计划排水水质监测实验室监测工作能力提升，经现

场考察核实，获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08 日批准通过的编号 210013341355 的资质认定证书，检测能力进一步提升。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3、政策可持续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1 分，经现场考察获取《青岛市城市排水条例》，该条例使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得到可持续发展。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 分。

4、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1 分，项目计划维护保养机制健全。经现场考察获取《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排水分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实施细则》，其中第十八条规定 设备材料部应组织各相应资产管理部门每季度对固定资产的维修保养情况进行检查。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 分。

5、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8 分，项目计划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geq 90\%$ 。经现场考察获取《2021 年排水任务监测数据统计报表》，2021 年每个月度监测数据均获得青岛市排水管理处认可，满意度为 100%。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8 分。

（六）抽查复核发现的问题

1、购买的设备未及时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

2021 年度所购买的三项实验室设备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验收完毕，但截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现场复核结束，项目执行单位仍未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

2、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预算资金，资金使用效率低

根据合同约定应于合同签订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30%款项，应于验收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65%款项，于一年质保期到期支付 5%款项。所有设备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验收完毕，截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现场复核结束，实际执行合同金额 30%计 41.6775 万元，应支付未支付合同金额 65%计 90.30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31.58%，资金使用效率低。

（七）意见建议

1、购买的设备应于验收当月入账，并于次月计提折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购入不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应于到货验收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入账，并从下月开始计提折旧；本年度购买的实验室设备，不需要安装，建议验收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并于 2022 年 1 月份开始计提折旧。

2、遵守合同规定履约支付资金

所有设备均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验收完毕且全部投入使用，建议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资金，提高预算使用效率。



(此页无正文)

五、评价单位盖章和人员签字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6月30日